

黄淮学院教务处函件

教函〔2021〕33号

关于做好2021届毕业生返校及补考工作的 通 知

各学院：

根据学校校历安排，结合疫情防控要求，我校2021届毕业生返校工作将正常开展，为确保毕业生返校工作安全、有序进行，现将相关工作安排如下：

一、返校安排

1、返校时间：2021年5月6日起各学院自行安排毕业生返校。

2、注意事项：各学院要在符合疫情防控的前提下确保所有毕业生安全返校，如有因特殊原因无法返校的应及时做好备案和情况说明。

二、考试安排

1、公共必修课程补考安排

时间	年级	课程名称	人数	地点	监考教师	参加考试的学生
5月7日（第十周周五） 15:00-17:00	2017级	大学英语	46	10#124	杨蕊 刘冬梅	全部参加补考学生

5月7日（第十周周五） 17:20-19:20	2017级	高等数学、线性代数、概率论与数理统计	34	9#415	温莉 苗秀金	全部参加补考学生
5月8日（第十周周六） 15:00-17:00	2017级	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	33	090303	刘双 郭军岑	全部参加补考学生
		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	10	090304	魏永强 陈佩洁	全部参加补考学生
		中国近代史纲要	1	考查课考试学生自己联系任课教师补考		
5月8日（第十周周六） 17:20-19:20	2017级	大学计算机基础 I 大学计算机基础 II 计算机应用技术 II	13	1#618	郑鑫 魏长宝	全部参加补考学生
5月8日（第十周周六） 17:20-19:20	2017级	大学体育	北校区运动场主席台前集合			全部参加补考学生

2、《大学体育》补考安排在5月8日（第十周周六）下午17:20-19:20进行，补考学生17:20前到北院操场主席台前集合（联系人：冯栋梁 15939656021）。（如遇雨天另行通知）

3、公共艺术类课程：影视鉴赏课程的补考，由学生所在的学院通知学生在第十至十一周（5月7日-11日）内联系邓轶芳老师（电话：13673004618）补考；戏剧鉴赏课程的补考，由学生所在的学院通知学生在第十至十一周（5月7日-11日）内联系张湘锋老师（电话：15893933561）补考；国学经典课程的补考，由学生所在的学院通知学生在第十至十一周（5月7日-11日）内联系郭永勤老师（电话：13513971634）补考。音乐鉴赏和舞蹈鉴赏课程的补考，由学生所在的学院通知学生在第十至十一周（5月7日-11日）内联系周迪（电话：17739651768）老师补考；书法鉴赏课程的补考，由学生所在的学院通知学生

在第十至十一周（5月7日-11日）内联系翟凯威（书法鉴赏电话：13461859818）老师补考。

4、除公共必修课、公共艺术类以外课程的补考，由学生所在的学院在第第十周和十一周（5月7日-10日）内自行安排补考（如因补考门数过多，不能正常安排的，由相关学院与教务处协商确定其它时间补考）。各学院将补考安排时间表电子版及纸质材料（领导签字并加盖公章）于5月6日（第十周周四）前送交教务处学务管理科。

三、考试要求

1、学生所在学院应及时通知本院的学生按时参加补考。学生考试时必须携带学生证，否则不得参加考试。

2、安排有公共课监考任务的学院应提前一天提醒监考教师，并通知监考人员提前十分钟到达考场，负责做好清场、核查试卷等考前准备工作。因故不能监考者，各学院应提前两天选定新的监考人员，并送交教务处备案。

3、各学院严格按照审核评估要求组织本次考试，考试工作的组织领导、试卷命题与审核、试卷印制和保管、考场安排与管理、试卷评阅、成绩评定与管理、等按照《黄淮学院课程成绩考核管理办法》执行。

4、监考人员要严肃对待监考任务，认真履行监考职责，对于学生违纪、作弊行为，按照文件要求，认真记录。

四、考试组织

教务处成立补考工作领导小组，组织有关人员对学校补考工作进行巡视。领导小组成员如下：

组 长：陈兆金

副组长：魏迎军

办公室成员：李华 孙成功

各学院也应成立补考工作领导小组，设立考务办公室，认真组织本次补考工作。

五、补考成绩

1、学生补考成绩于 5 月 10 日-13 日录入教务管理系统中。

2、各学院于 5 月 14 日（第十一周周五）前将补考不及格汇总表（见附件 2）（含电子版、打印版）送交教务处学务管理科。

所有课程成绩不及格的学生均应参加本次相应课程的补考，无故不参加补考者，将不能正常毕业，请各学院务必通知到学生本人，按时参加考试。

附件 1：2021 届毕业生补考名单汇总表

附件 2：2021 届毕业生补考不及格名单汇总表

